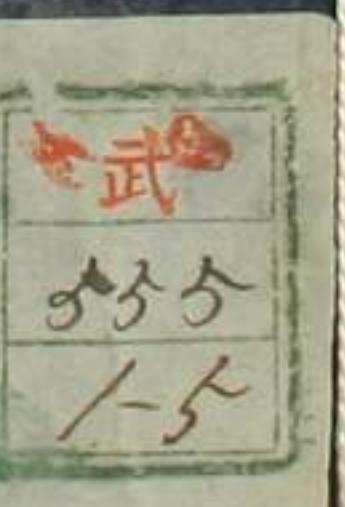


金匱要略方論考證

卷之三



紀伊飯田養賢著

金匱要略考證

若山書肆  
眉壽堂  
世壽堂

A square red seal impression featuring four characters in archaic Chinese script, likely reading "齊東野語".



至仰望之終、生髮之安取之于土、出得之  
於水、得失、宜為以當也。持氣在裏  
以當也、不可多也。諸病在裏、宜支佈  
宣於肺、肺者行於挖入、清者徑輸  
主氣、主布者妙矣。而水更宜少致之候  
為、主主更宜少取、主經經挖入、確不  
用候也、其以去年待之而猶不至者

能稱之解矣、飯因食寒、布軍而  
寒、我北而南也、年之三十、一朝發  
疾志軒岐、是、盡取政之筋毛、志痕  
去、嘗悉求重寒之難候、固而以事之  
系、治寒之法、委伍夫素、毫有兩也、  
卒年方於寒候、一日擣半而待之  
乎、一寃之日、移家就通、大風右

而兄以十九年生之。志妙絕倫，為能少  
是哉。予幼失所恃，家道漸微，始  
搜數種以資之。揮云、

維时嘉慶元年戊申夏五夕

紀善作晝氣以序之。總裁近錄

好造穀



金匱要略方論孝證序  
飯衍岐之賣之事。年已弱冠。至性狷介。  
斯。勉不倦。惟日不足。先于走不  
已信其立。走之確。而其用力之  
于子固于子。軒肩

之則如猶師。卒。予為  
患火始不更率豎  
者。攷受敢就子  
甘之業自後猶子  
陰方於滿藤幼可  
不書。先暇氏於教。  
釋讀子銳學此未  
卷。方之竟焉乎。負  
亦書日。從業成事  
特則對子先於子  
深火患於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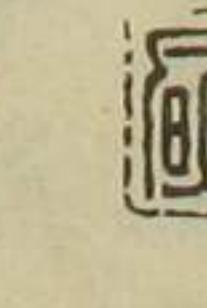
信張氏之書。呴爲治疾之準則。于外之傷亦無有可得焉者。于終覃夕。于未大已有于朝頤亦。則而亦。雖旨。久書。此撰力。與否。景撰力。仲呴用。見者。果之患。斷說。獨微。于其。予之。反信。焉。與否。

要之。自非其立志之確而其用之之專。豈能至於此哉。先子而有知。其謂之何。

嘉永元年戊申夏六月

紀藩侍醫林鷺猛識

平安三井高福書



附言

一金匱之名由來舊矣。素問病能篇曰：上經者言氣之通天也。下經者言病之變化也。金匱者決死生也。所謂金匱者即此經也。故張機之序云：勤求古訓、又其所云經旨乃是也。因其舊名者明非已說也。後人或謂金匱之名五代之時所改非也。夫治病有鍼灸膏摩湯液。而此經唯載湯液治法。故加以要略方論四字也。後世題曰金匱玉函要略方論。玉函對金匱之名。元與傷寒論合而為一。故序文在于彼。而總論具于此。後人判而為二。一曰金匱。一曰玉函。蓋後世并玉函二字而冒此經非

其舊也。當林億等校定之時，刪玉函二字者為之故也。又按史記倉公傳載黃帝上下經及五色診病，其五色診病者知人生死、決嫌疑，定可治、素問六、金匱決死生皆相符本經之法。據此考之，五色診病者蓋此經之異稱，以其以五色診病為論首也。

今所傳之本，王洙所得於蠹簡中者，林億等加校定而公于世，蓋宋以前各家謄寫為惟中之珍，以傳來之久訛謬頗多，故與射后、脈經、病源候論、千金及翼、外臺秘要等所載者有異同。林億等雖奉命校之，尚仍其舊。今本文非宋之舊者間亦有之，然讀者從文而解之，竟至

方柄圓鑿室礙不通，今錯綜經文，互考前後，參以他書，其錯簡誤字尤多。小者分量、服度、製法，大者方證、診法、藥品，其舊文不過十之五。夫一字之誤，猶係于人命，况方非其方法，非其法乎，不可不辨也。

此書註文混正文，而亥舊色者不鮮矣。蓋張機記載之時註者有焉，王叔和撰次之時註者有焉。林億等校定之時註者有焉，故各條體裁不同。後人謂攬入一出卒王叔和之手，其不察焉。

此編原文依寬保小刻本博校諸本，從其可者，而原本細註藥量之外，皆刪之。藥方重出者亦刪其一，行兩及

升合等之量不可推考之今之量故闕其釋

一曰傷寒、曰雜病、二者治法之大判也。傷寒屬氣、故以陰陽別而為六經、其證變態百出、是以汗吐下溫和之治轉用不一、定雜病屬形、故以吐下閑塞肥瘦痿痺別、而為二十餘篇、其證自若不轉、是以治法一定不易、是以設名別物也。

一治法有五、汗吐下溫和是也、而立數方者、以證有閑脫緩急內外上下之異也、而所以分辯其異同者、脉證是也、是以諸篇先論文而後治法、若論文詳悉則省略乎治法、而不具脈證、若夫揭疑途者、唯舉其異而不盡方

意、今世有刪論文而為得其所者、其使用何以知之、可不嘆哉、

一古今註傷寒論者多而註此書者不過十家、蓋應以難其釋故矣、而其註也、多仍舊求正、謬誤補缺漏、刪衍文以通其義者、百中之二三也、且釋物之稱號以傳末之謬、名實失其所者亦不鮮矣、

余以鬻魚為業、非其志也、妻兄岩田三谷者、先變業為醫、每勸余以學醫、年已三十、奮然入于石峰林先生之門、日夜孜孜傾心於醫史、殆至忘寢食、未幾先生沒、岩田氏亦沒、何其不幸也、時聞平安有竹坪後

藤先生者、乃艮山先生六世之孫、而能繼其祖業、乃委贊而聞其說焉。先生之教人也、唯以傷寒、金匱、蓋其家法云常語門人曰、此二書實萬世醫道之規矩、學者取法則於此而足矣。恨其書脫誤不鮮、取李唐以上之書為之輔翼、則庶幾乎不失其真面目矣。余服膺其言、研究二書有年于茲、稍知其有脫誤矣、乃涉獵衆說、而錯綜之、考覈之、其不可考者、一一取證於今日事實、故命以考證公之於世、余愚陋管見、雖未必能發其藴、亦竊不以為無小補冀後日之君子、正之。

飯田鼎 誌

金匱要略方論考證卷之一

紀伊 飯田鼎 養賢 著

○臟腑經絡先後病脉證第一

按此篇醫事之大綱、而傷寒論諸篇、舊當在此篇之次矣、而篇題恐非其舊、何者、藏府經絡、卽內外之異稱、先後、卽施治之前後、而篇中所述不專于此、則出後人之手、可知矣、

問曰、上工治未病何也、師曰、夫治未病者、見肝之病、知肝傳脾、當先實脾、四季脾王、不受邪、卽勿補之中、工不曉相

傳見肝之病、不解實脾、惟治肝也。夫肝之病、補用酸、助用  
焦苦、益用甘味之藥調之。酸入肝、焦苦入心、甘入脾、脾能  
傷腎、腎氣微弱、則水不行、水不行、則心火氣盛、心火氣盛  
則傷肺、肺被傷、則金氣不行、金氣不行、則肝氣盛、故實脾  
則肝自愈。此治肝補脾之要妙也。肝虛則用此法、實則不  
在用之。經曰：虛虛實實、補不足、損有餘、是其義也。餘藏準  
此。

○藏府相傳之說、迂腐不足取也。所謂治未病者、蓋舉一  
身言之也。素問所說、可以徵也。曰聖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云云如本條  
所言、則是肝藏已受病、豈可謂之未病乎？且疫邪之傳

于胃、什居七八、然未聞有見表證而輒治胃之法也。何  
者？醫視病之所在而治之、是故病在上則治上、在下則  
治下、表裡上下、唯其所在、若方其不病而治之、猶枉桔  
良民、責以罪惡、安有此理矣。五入相剋之說、亦非必然  
之理、故不復費解矣。

夫人稟五常、因風氣而生長、風氣雖能生萬物、亦能害萬  
物、如水能浮舟、亦能覆舟。若五臟元真通暢、人卽安和、客  
氣邪風中人多死、千般疾難、不越三條。一者經絡受邪入  
藏府、爲內所因也。二者四肢九竅、血脉相傳、壅塞不通、爲  
外皮膚所中也。三者房室、金刃蟲獸所傷、以此詳之、病由

都盡若人能養慎、不令邪風干忤經絡、適中經絡、未流傳藏府、卽醫治之。四肢纔覺重滯、卽導引吐納鍼灸膏摩、勿令九竅閉塞、更能無犯王法。禽獸灾傷房室、勿令竭乏、服食節其冷熱苦酸辛甘、不遺形體有衰、病則無由入其腠理、腠者是三焦通會元真之處、爲血氣所注、理者是皮膚藏府之文理也。按以上二條、及婦人雜病總論  
蓋仲景氏之所加、非經文也。

風氣者乃流行乎天地之間者是也、一艸一木皆資是氣生成、况生類乎、雖然物之有過不及、物之情也、故得其中和、則所以生萬物也、失其中和、則適足以害萬物矣、以其害萬物、或謂之客氣、或謂之邪氣、爲生爲害、其

用雖異、固非別物也、故設水舟之喻、欲以使人避彼客邪也、下文若人以下、至卽醫治之二十六字、當移中人多死句下、是受上文告戒人之辭也、其爲錯簡明矣、千般疢難以下、論三因、而頗失其理、何者、經給受邪入藏府、是卽傷寒也、傷寒者、外因之尤著者、然屬之內因、四肢九竅之病、多自內發之、然屬之外因、此不可不辨也、房室金刃蟲獸之所傷者、陳氏之所謂不內外因也、後世醫家以房室屬內者誤也、夫房室過度、虧損性命者、人自取之也、實與金刃蟲獸之禍、無異同者、故竝論之矣、四肢纔覺重滯以下、乃外科之事也、覺重滯將發癰

腫瘡疹之候、蓋以瘀濁壅塞、血脉不流通也、纔覺二字、有妙義、見汲汲乎當治之意、卽微者消散、甚者不至大患矣、針灸膏摩下、疑有脫誤、按此章三段、自章首至卽醫治之、論客邪、千般疢難至、病由都盡、論三因四肢纔覺、童滯下二句、論外科也、勿令九竅閉塞以下、文義不明瑩、疑註文混本文也、

問曰、病人有氣色見於面部、願聞其說、師曰、鳩頭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鳩頭色微黑者、有水氣、色黃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設微赤非時者死、其目正圓者症、不治、又色青爲痛、色黑爲勞、色赤爲風、色黃者便難、色鮮明者有

留飲二、鳩頭字俱衍、可刪、上色黃者、黃上凝脫、瘻字不然  
則不符、微黑二字、旦與下黃色無別、瘥誤色青爲  
復可刪、童

此所謂望法也、色青、所謂無血色是也、苦冷、蓋苦悶而四肢厥冷之謂、非苦寒冷也、腹滿寒疝門云、病者瘻黃、云云、胸中實、此云胸上有寒、可以知瘻字之脫也、微赤非時者、指亡血家之上氣者、目正圓者發瘻之徵、此二車屬亡血者也、色黑爲勞、大黃䗪蟲丸條、所謂黯黑是也、爲風者、指外邪也、便難就二便而言、非特指大便也、宜徵之黃疽門上氣解見肺痿門、瘻黃解見黃疽門、黯黑解見血癰虛勞門、  
師曰、病人語聲寂然、喜驚呼者、骨節間病、語聲喑喑然不

陰陽者內  
外也、宜參  
校于後諸  
條、素問云、  
四肢者諸  
陽之本也  
是也

徵者心膈間病語聲啾啾然細而長者頭中病寂寂然當作

寂寂然頭

中疑腹中誤、蓋對心膈而言之

此所謂聞法也、次條亦然矣、寂寂然靜也、驚呼動也、謂病有動靜也、所謂身重乍輕、或時時發熱之類、是也、凡病實證而動靜者屬陽病、故云骨節間病、猶云經絡病、以對下文陰病也、曰骨節曰身體、曰四肢皆就陽證而言之、吉益猷云、四肢屬於裡、手足反在深者非也、不可從矣、喜與喜嘔之喜同、宜訓數、詳見山田正珍所著傷寒論集成、又以語聲暗暗然與啾啾然別、裡病之上下、凡論病以表裡上下而立論者、此書之通例也、諸篇倣之、暗暗然不徵

乃黃疽篇所謂、靖言不了是也、原本無不字、今補之說見于本門啾啾然無所攷、雖然聲細而長者心膈間無病而腹中有病之候、按此皆就實證而論之、以起次二條也、

師曰、息搖肩者、心中堅、息引胸中上氣者歟、息張口短氣者肺痿唾沫、胸中疑腋下誤

此承前條心膈間病、而揭氣息狀以示其證不一也、心中堅、猶云胸中實、卽前條語聲暗暗然者是也、此證必息搖肩、爪蒂散證、可以徵也、息引脇下、上氣者卽虛證、對上之實證而論之、息張口短氣者、喉塞之候、言唾沫以明之、本經謂之胸痺、說詳見于本門夫歟本胸病不宜曰引

胸中欬嗽門可併考、上氣欬既以證明肺痿狀下文不宜有肺痿二字、凡胸病虛實與痺耳、故知肺痿卽胸痺誤、胸痺所謂膈噎也、張口唾沫亦足徵之、

師曰、吸而微數、其病在中焦實也、當下之卽愈、虛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遠此皆難治、呼吸動搖振振者、不治、此皆難治一  
句疑衍文

此又承前條腹中病、而揭呼吸之遲速、以示其證不一也、吸蓋呼吸之省、卽前條所謂息也、三焦者、心中心下小腹之總稱也、病在中焦實、卽心下堅是也、故曰當下之、若中焦不實、而息微數者虛也、夫微數者、數之稍輕

者、促者、數之最重者、吸促卽短氣也、凡短氣者、病在上之候也、其在下焦者、其呼吸遠遠猶云遲、卽應前條語聲啾啾然也、呼吸動搖振振、言呼吸乍高乍低、乍促乍遲之類也、病見此候者難治、故曰不治、夫望色而知病之寒熱、聞聲而知病之所在、越人所謂病應見大表、此之謂也、

師曰、寸口脉動者、因其王時而動、假令肝王色青、四時各隨其色、肝色青而反色白、非其時色、脉皆當病、

此所謂切法也、寸口者、指胸部、說見于後、此云寸口者、統諸脉而言之、五牛氏所著、金匱折義云、寸口兼寸關尺言之、他倣此醫宗金鑑亦同意、蓋本篇

特示大法、而非細論治法、故爲省語也。以下諸脉動唯謂非平常之脉、非動數之動、因其王時而動者、言太少陰陽、各從其病、所謂平脉是也。肝王色青、蓋假配當說以示少陽證四時乃太少陰陽、肝色青而反色白者、言證少陽而脉太陰、故曰非其色脉也。當病者謂其疾病也。按論人之陰陽及病變化而配當天地之理者、古今醫家之法言也。是固假委之言耳、故素問云、妙乎哉、合人形於陰陽、四時虛實之應、若拘泥之、則大乖於事實矣。或謂仲景氏所不言、全無此理、而直排之者、亦非也。按世醫不知脉有寸關尺及陰陽、間有疑其處所者矣。

配五藏於  
四時、肝爲  
春、其色青、  
春謂少陽。  
見于次條  
是配當家  
通例也

未有能辨之者也。余竊斷曰、寸關尺者陰脉也、三分胸腹而名之。人迎趺陽者陽脉也、在喉及手足、陰脉三部陽脉三部以合於三陰三陽之數也。後世以掌後數寸之間、分寸關尺、其失古義也遠矣。夫寸口者、鳩尾也、對腹之廣大而立之名、積聚篇云、寸口積在胸中、微出寸口、積在喉中、倉公傳云、寸口者、太陰之口也、所云太陰卽言腹、本經亦然矣、詳見于傷寒論、寸口一名氣口、一身動作緩急之氣、出入悉由焉、本篇多言寸口者、以此故也。關者、關元也、積聚篇云、關元積、元原作上誤、在臍傍上、關上在心下、所云關元、卽關元上之省語、故以爲心下。

也、倉公傳史成病章曰、內發腸胃之間、云云、此內關之病也、女子堅病章曰、傷脾云云、此亦內關之病也、又曰、脉法曰、病重而脈順清者、曰內關、內關之病、人不知其所痛、荀悅申鑒云、善養性者、得其和、鄰臍三寸、謂之關、關藏呼吸、以受四氣也、又云、氣長者、以關息氣短者、其息稍升、皆可以徵焉、尺者、指少腹也、積聚篇云、微下、關積在少腹、尺中積在氣衝、素問脉要精微論云、尺內兩傍、則季肋也、尺外以候腎腎疑背誤、尺裡以候腹、難經云、譬如人之有尺、樹之有根、滑伯仁曰、譬如二字、當在人之有尺下、又皆可以徵焉、傷寒論平脉法曰、脉有三部、尺寸及關、云云、三部

不同、病各異端、大過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見中必有奸、審察表裡三焦別焉、又曰、寸脈下不至關、爲陽絕、尺脈上不至關、爲陰絕、仲景氏序文云、按寸不及尺、握手不及足、不特指掌後動脈、可以見也、余故斷曰、寸關尺皆在胸腹矣、序云、握手不及足、人迎趺陽、三部不參、然則手之高骨之脉、亦一趺陽也、趺陽在手、似當作扶陽、然扶趺俱甫無切故通之用不然則何以謂之三部、寸關尺在胸腹、故謂之陰脈、以候裡證、人迎趺陽、在頸與手足、故謂之陽脉、以候表證、靈樞、陰陽二十五人篇云、按寸口人迎以調陰陽、又四時氣篇云、氣口候陰、人迎候陽也、所謂陰陽、卽內

外也、故素問離合論云、外者爲陽、內者爲陰、五色篇云、病生於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其內、夫雜病多因內傷、故本經陰脉多而傷寒論則否、其太陽中風、脉陽浮、陰弱、表病而裡未病也、弱脈見後、傷寒陰陽俱緊者、表證內攻之候、小建中湯陽澀陰弦者、表證輕而裡證甚之候、胸痺陽微、陰弦者、表證微而裡證甚之候、血癥陰陽俱微者、內外俱病輕之候、且不拘表裏上下、病之所在脉必病、是所以内外上下脉或不齊也、當驗而知之、因按後世按腹者、其古候陰脉之遺法乎、夫欲知胸腹之堅軟、則非以手按之何由

察之、蓋手可以按者、皆可謂切脉也、下利篇云、三部脉者、當下之、太陽中篇云、心下病、按之濡、其脉關上浮者、大黃黃連瀉心湯主之、是也、且本經言脉狀、特舉其大體、不過浮沉遲數大小滑濇弦緩、數乃促也、緊也、小乃微也、細也、大乃芤也、滑也、皆異稱同義、更無差別、王叔和脉經出、而其說繁衍叢脞、愈詳愈紊、大失古義矣、正足惑人矣、夫脉者候氣者、證者見于形者、氣形亦一陰陽也、候氣何知、寒熱虛實是也、見形何、內外上下病之所以是也、故雖其證同然其脉異者、必異其治法、死生亦以是斷之、是於四診中尤緊要、然世醫以爲四珍之末、忽之者何、實可發長大息也、

問曰、有未至而至、有至而不至、有至而不去、有至而大過、何謂也。師曰、冬至之後、甲子夜半、少陽起、少陽之時、陽始生、天得溫和、以未得甲子、天因溫和、此爲未至而至也、以得甲子、而天未溫和、此爲至而不去也、以得甲子、而天大寒不解、此爲至而不去也、以得甲子而天溫如盛夏五六月時、此爲至而太過也。

此論病勢之過不及、以天地之過不及示之、過不及、寒熱是也、以爲次條等之張本、

師曰、病人脉浮者在前、其病在表、浮者在後、其病在裡、腰痛背強不能行、必短氣而極也。下浮沉誤、以對上浮腰疑頭誤、行疑食誤、且文有倒

置、如今改  
正如左、

師曰、病人脉浮者、其病在表、沉者在裏、在前頭痛背強、在後不能食、必短氣而極也。○此承前條、以示治法大綱、以起次一節、凡病人脉浮者、雖有嘔渴等之裡證、宜解表、脉沉者、雖有頭項強痛等之表證、宜救裡也、頭痛背強、是表證之初、故曰在前、不能食、短氣、是裡證之終、故曰在後、極、疲也、

問曰、經云、厥陽獨行、何謂也。師曰、此爲有陽無陰、故稱厥陽、

此承前條、以論陰極反見陽證、厥逆也、厥陽者、當見陰

證而逆見陽證之謂、亢病寒極則熱、熱極則寒、然云有陽無陰、言有表證無裡證也、有陽者、卽通脉四逆湯條云、反不惡寒而赤、是也、無陰者、通脉四逆加猪膽汁湯條云、吐止下斷、是也、次條所謂入臟、又是也、亢古書曰、陰陽者、皆表裡之謂、又有指上下者、有指寒熱者、世醫特以爲寒熱者、違矣、宜熟讀傷寒論而知焉。

問曰、寸脉沉大而滑、邪氣入藏卽死、何謂也、師曰、此爲卒厥、何謂也、師曰、脣口青身冷、爲入臟、如身和汗自出、爲入腑卽愈、原本滑下、有沉則爲實、滑則爲氣、實氣相搏、二字係註脚今刪之、後有此文法者皆爾、按上爲卒厥一句、當在師曰下、今改作如左

問曰、寸脉沉大而滑、邪氣入藏卽死、何謂也、師曰、此爲卒厥、脣口青身冷、爲入藏、如身和汗自出、爲入府卽愈、○此論實證爲暴死也、亢先言脉而設論者、以脉示病勢也、猶揭脉浮緊示表實、揭沉緊示裡結、揭微細示虛證之例、後言脉者、以脉斷疑途也、餘皆倣之、夫脉沉者、裡證之候、大猶言浮、卽表證之候、此曰沉大、非沉大併至之謂也、是言或沉而滑、或大而滑也、亢下文論二證者、皆爲此例矣、又見中熱病綱領、及金瘡病綱領等、病註家不察焉、故不免強解、蓋沉而滑、裡水之候、大而滑、表水之候、宜參校諸水氣門、此二證俱有衝氣則急變脫證也、入藏

者脫證也、卒厥者、急變之謂也、蓋卒厥卽卒逆也、故肘后方、奔豚謂之卒厥說詳于奔逆門、邪氣者病氣也、水氣門、唯謂之氣允曰氣者皆指邪氣未有指元氣精氣者、脣口青身冷者、示脫候也、望法曰、面部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可以見也、身和者、所謂陰陽和是也、汗自出、所謂衛氣行是也、言將愈者、不可與自汗同者也、入藏入府者、病之輕重也、以斷治不治、凡言入藏者、皆示必死也、宜徵之水氣門、凡藏府對經絡而言之、則俱爲內、分藏府而言之、則藏爲裡、府爲表、本條及次條、言藏府者、俱内外之稱也、非後世藏府之謂也、允脉曰滑、曰濇、夷考諸條、俱爲實證、但有

熱則曰滑、無熱則曰濇、非反對之候也、後世脈家、說濇脉者皆非也、

問曰、脉脫入臟卽死、入腑卽愈、何謂也、師曰、非爲一病、百病皆然、譬如浸淫瘡、從口起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病在外者可治、入裡者卽死誤、內四肢

下文外裡之異語耳、可以見其訛

此假浸淫瘡、以諭入藏入府之理也、夫脉脫者入藏之候、卽少陰病之面目也、虛勞篇云、脉沉小遲、名脫氣、水氣篇云、脉沉小、屬少陰、可以見也、允傷寒少陰證者、多屬頓脫、故論治法、雜病少陰證者多屬漸脫也、頓脫者

可治漸脫者不可治故本經言脫證者不言治法以不可治也浸淫瘡內外出入之論見于水氣門

問曰陽病十八何謂也師曰頭痛項腰脊臂腳掣痛陰病十八何謂也師曰歟上氣喘噦咽腸鳴脹滿心痛拘急清邪居上濁邪居下大邪中表小邪中裡穀飪之邪從口入者宿食也原本拘急下有五藏病各有十八合爲九十病入又有六微微有十八病合爲一百八病五勞七傷婦人三十六病不在其中七句及宿食也下有五邪中人各有法度風中於前寒中於暮濕傷於下露傷於上風令脈浮寒令脈急露傷皮勝濕流關節食傷脾胃極寒傷經極熱傷絡十三句俱係註脚今刪之痛項字倒可改效喘熟字上氣二字後人之所加且上氣非可屬於此者大邪小邪大小字疑互錯可改

此所謂問法也望聞切之所不可得也按十八土旺之

數故假以爲土之隱語土地也吐也於人身爲形謂病證之見形也說文曰地之吐生物者也又大半復湯方後曰二百四十遍帶下病曰三十六病產曰六十二之類皆隱語也友人原田氏云張鼎思瑯耶代醉編曰東漢之末文人好作隱語黃紹其著者也云云按仲景卽爲漢季之人從其時好而作此語凡内外之病其本不出於此清邪居上以下承上文而論者以示病之異也清邪者指可和解之證濁邪者指可吐下之證小邪指外傷大邪指內傷揭宿食者示自我得之者以應首章之三病由也今陽病唯揭體痛者包表證也經中有此例者不少蓋

噦咽卽噦噎也、咽烏結切、音噎、腸鳴指下利、半夏瀉心中下焦各取一二證舉于此以包其餘倣上例也、按此條似錯簡當在切法之上不然則前後不相續夫診病先望而聞而問而切者是其法也、

問曰、病有急當救裡救表者何謂也、師曰、病醫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身體疼痛者、急當救裡、後身體疼痛清便自調者、急當救表也醫下之續四字及不止二字後身後字疑後人之所加可刪

此條以下論篇目所謂前後者舉一二而見其義也、下利清穀、所謂自利、就脫證之辭也、以別清血清水也、詳說

見于下利門清穀清便之清與圓通非清濁之清中西惟忠既辨之、下利清穀、裡證而所謂陰病也、身體疼痛者、表證而所謂陽病也、雖有表證裡證急則宜先救裡也、清便自調者謂前後便如常也、

夫病痼疾、加以卒病、當先治其卒病後乃治其痼疾也、此論痼疾者得新病也、痼疾宿疾也、邦俗所謂持病是也、卒病指傷寒之類也、凡宿疾家得卒病則不顧其宿疾、當急治卒病矣、近世醫人、動則想像人之平素而投藥劑者有焉、是暗經旨之所致也、宜隨其所見之脉證而治之、其所見卽平素之所因也、

師曰、五臟病、各有得者愈、五臟病、各有所惡、各隨其所不喜者、爲病。爲病、疑爲治誤、不然則不穩矣、

此言治病各有部位也、得者醫之所得也、候心中心下少腹等、而得病之所在也、所惡者、謂病者所苦也、心中之苦者、卽欬喘胸痛、心下之苦者、嘔吐噫嚦悸痞、少腹之苦者、腹痛脹滿、前後利不利之類是也、不喜者、亦惡也、各隨其所不喜者爲治者、所謂隨證治之、亦所謂以法治之是也、凡病不動者、大率爲緩矣、故客證標證少焉、動者大率爲急矣、故客證標證多焉、而屬實證、則不論客證標證之有無、特治其本耳、屬虛證、則先治其客

證標證、是爲大法矣、吉益猷所論之主客說、恐難通證曰

之有主客、卽物之主客也、治其主者而客者從焉、

氏之說判之、按食疑飲誤可改

病者素不應食、而反暴思之、必發熱也、此條原本接于前一條、今從元簡

氏之說判之、按食疑飲誤可改

此論從表轉裏也、不應飲者、言不渴也、凡病不渴者、表證之候故論表裡者、以渴斷之、暴思之者、表解入裡之候、黃疽門云、疽而渴者、其疽難治、疽而不渴者、其疽可治、傷寒論云、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皆亦本條之意、今揭發熱者、示裡證也、猶言惡風以示表證、凡示裡證、以發熱潮熱、譖語燥渴等之證、示表證必以惡風身

疼頭痛等之證者、是例也、或云、發熱者就表之語、其說非也、是非表證之主、故有以發熱爲大便鞭之候者、而無以發熱爲表證之候者矣、宜熟讀傷寒論、按此條似錯簡、當在夫病痼疾云云條上、不然則前後之條不相續、

夫諸病在臟欲攻之、當隨其所得而攻之、如渴者與猪苓湯、餘倣此、

金鑑云、如渴者之下、當有小便不利四字、必傳寫之遺、其說是也、此承五藏病云云條而結之也、今以猪苓湯論之、則其所得蓋少腹滿也、少腹滿有數證、故言渴而湯餘倣此、

明其爲猪苓湯證也、曰攻、就實證之語、曰小便不利、屬水明矣、曰渴、水在下焦而心下無水之候、以是推之、則爲猪苓湯證、可自知也、水結下焦則心渴之說、見于痰飲門

○瘡濕暎病脉證治第二

瘡瘻誤字、成氏旣辨之、以下皆宜改、按瘡者攣急反張之病、濕者微腫微飲之證、而非六氣中之濕也、暎者中暑卒倒、不知人事者、本非此門所舉者、然篇目載之者係後人作爲本門所論中熱者特一種熱病也、然皆卒暴之證、屬外傷、是所以或冒太陽病三字也、夫瘡亡津液在內而發者、中熱者亡津液在外而

發者、中間濕而爲反對也、夫痙有虛實二證、俱由暴虛極而致之者、是爲真證、本門綱領所論是也、產后門竹葉湯證、其漸證也、其虛輕加之以太陽病而致之者、是爲類證、冒太陽病三字以別之、乃所謂風痙而續命湯證是也、諸註家糢糊、爲遷就之說、可謂無眼、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痙、反正珍作而是也

此條及次條、論太陽病者、以爲風痙之疑途也、故冠以太陽病字、按此宜有項頸強急之證、今不言者、蓋以痙字包之、次條亦然矣、蓋此證及次證、以僅有痙狀舉于

此耳、勿拘痙字、凡言發熱惡寒而不言煩滿者、皆輕證也、註家以爲眞痙之論、非也、痙本非可得聞問者、宜考察於後所論、按剛柔者、虛實之謂、非謂強急之劇易、夫眞痙者、本裡病、其見表證者、病極而惡兆也、因表病而轉側反張者、古謂之風痙、說詳見續命湯方下、蓋本篇之類証、剛柔蓋就類證而言之、眞證唯一途而已、按經例正證之外、無揭綱領而論者、此證葛根湯所主治、今葛根湯接後條者、恐係錯亂、

太陽病、發熱汗出、而不惡寒、名曰柔痙、不字疑衍、惡寒下、宜補者字此條亦脫括葛桂枝湯之處方、宜補之而者、按項頸強

急者無汗之候、然此汗出而項強者、一時亡陽之所致、故曰柔痙、是枯萎之所主也、不宜與桂枝湯之汗同者、乏

太陽病、發熱脉沉而細者、名曰痙、爲難治、名曰痙三字、疑衍

此承前二條而論脫證、以結其尾、故猶冒太陽病、其實非太陽病、故言脉以示其非太陽證、凡結句舉脈者、例皆爾矣、故首冒太陽病者、尾不舉太陽之脉、他亦倣之、夫脉沉而細者、欲已絕者、而發熱則病之極也、卽如通脉四逆湯之外熱、其言難治者、不亦宜乎、今揭之于此者、以寒極者或有四肢拘急也、以上一節而論疑途者

之虛實、而致之諸篇例、當在後痙病有灸瘡、難治條下、蓋錯簡、

太陽病、發汗太多因致痙

凡痙病雖其因異、多因脫液、故舉此條及下二條以示其義、本條蓋指傷寒論、大青龍湯條云、厥逆筋惕肉瞤等、

夫風病、下之則痙、復發汗必拘急

痙疑痞誤、凡逆下言痞者、是其常也、若從原文

則下文不穩妥

此條與前條異義、故不冒太陽病字、更端曰夫風病、蓋示病在表也、下之則痞、以示裡虛也、復發汗、示表虛也、

百合篇曰、見於陽者、以陰法赦之、見陽攻陰、復發其汗、此爲逆是也、拘急乃痙之異語、謂四肢攣急也、凡亡陰而復亡陽則必痙者常也、詳見干婦人產后門

瘡家雖身疼痛不可發汗、汗出則痙、

正珍云、瘡非疥癬之疾、蓋指大膿大血、癰疽潰瘍結毒之屬也、其說是也、瘡家亦亡陰、身疼痛者、概言表證者、若非瘡家則發汗而可也、近時古方家動曰、病隨證治之、今如此病人、豈可隨證治之乎、其妄誕可以見矣、其刪病名因等之說、尤不可從矣、按以上三條、當在後痙病有灸瘡、難治條上、蓋錯簡、

病者、身熱足寒、頸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赤、獨頭動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痙病也、原本此下、有若發其汗者、寒濕相得、其表益虛、卽惡寒甚  
發其汗已、其脉如蛇、二十五字、又有暴腹脹云云十六字、別爲一條、次于此、俱是濕篇之文、錯出于此者、其別十六字、爲二條者、亦錯中之錯、今合爲一條置之、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條下、目赤疑目正圓誤、按攷之產後門則脫汗出二字、宜加頭熱下而看、

此論真痙之形狀者、本當在于篇首、而出于此者錯簡、瘡者胸懸口噤、四支拘攣之名、若胸滿拘攣、而不具頭熱云云、反張之數證者、乃非正證也、故曰、時以別之、時猶云此時、非時時之義也、按身熱足寒、亦風痙之異也、宜著眼、諸註不詳者、在失此義矣、又如小兒驚風虛實

之診與癰同而可也、

夫癰脉按之緊如弦直上下行、如與而通、緊如弦乃緊而  
弦是也直上疑脫氣字下

字恐衍、氣脉俱固  
無上下行之理矣、

癰本因裡虛今作表證者勢極也、直上行者非說脉狀者前條云頭熱足寒及後云胸滿口噤者氣直上行之候也、脉狀則緊而弦已盡之矣、凡經說脈皆以一字形容之未有如此下數字者、按緊而弦蓋概言表裡脉也、緊乃表證暴急之候、弦腹裡拘急是也、不然則當言弦而緊弦脉象而緊脉勢也、脉象置下者非例也、凡言正證之脉者舉陰陽二脉是其通例也、按癰脉虛實俱緊

以其暴急也、而真者裡虛極而見身熱則其脉當芤緊類者表證極而身寒則其脉當沉緊、凡脉證極則反是其常也、宜驗之車實則自明矣、脉家之說失焉、註家之說無益實際、

癰病有灸瘡難治、灸誤、瘡

下疑脫者字

久瘡指瘡口難收者及瘡面乾收者等此後世所謂破傷風者也、按破傷風蓋破傷風痙之省、如產後風亦然以別風痙世醫以爲從瘡口入風氣者妄誕不可從矣、諸瘡不愈而忽然瘡口乾枯者身寒則必發癰又久瘡口難收累月累日津脫者身熱而汗大漏則必發癰、凡癰病屬外傷者必難治屬內傷者或否故有此論

太陽病其證備身體強几几然脉反沉遲此爲痙括樓桂枝湯主之

沉遲疑沉緊誤方名係錯亂可以刪今云  
反者示非其太陽病可以推其錯亂

此論風痙正證也所謂風太陽病是也風濕之風亦然此乃續命湯所主也其證備下宜加而字看身體強几几然乃彼云拘急不得轉側是也反者示非太陽病之正證非示脫證者也彼云身體不能收口不能言冒昧不知痛處乃不知人事是也是以脉沉緊也若浮緊則無有此候矣此爲剛痙之正證是汗不出之所致也豈括樓桂枝湯之所能治乎按太陽病其證備者指大青龍湯證而以身體強急脉沉緊加餘藥也

說詳見彼條  
宜參校焉

若原文作脉沉遲則近沉細而屬難治然則與前論自矛盾其誤可以見也按几几字之誤程應施作兀兀是也兀兀玉篇字典俱不動貌所謂拘急不得轉側是也成無己曰几音殊几引頸之貌其說雖通於葛根湯而不通於本條則非也正珍云非本方治痙之藥是也括樓桂枝湯方括樓根二兩桂枝三兩芍藥三兩甘艸二生薑三兩大棗十二枚右六味以水九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取微汗汗不出食頃啜熱粥發之

括樓二兩蓋四兩之誤也按水九升下疑

脫先煮括樓減二升內諸藥十字若不爾則九升七升誤不然則乘桂枝湯之煮法食頃疑飲頃誤

按今不謂桂枝加括樓湯而謂括樓桂枝湯則以括樓

爲主必矣、凡主證之藥揭於上者、以示其主証、乃發汗吐下後、桂枝證是也、此證當口渴、按此方蓋與葛根湯有虛實之分、此方亦當項頸強急、葛根括樓俱治血燥之品、蓋因口渴之有無、互相代耳、

太陽病無汗而小便反少、氣上衝胸、口噤不得語、欲作剛痙、葛根湯主之、方名亦係錯亂可刪

此論風痙將發之候也、以是推之、此條當在上條之前也、無汗小便反少、所謂衛氣不行之候、而示氣鬱也、氣上衝胸者以是也、其證當惡寒甚、口噤不得語、氣上衝胸之所以致、既發身體強兀兀然、爲之風痙之正證、故曰

欲作剛痙、蓋與傷寒初發體痛嘔逆者同義異證也、是所以不同名也、前葛根湯卽此之類證也、以其氣不上衝胸也、此是葛根湯之眼目也、治法蓋當與前條同、凡病屬實者其治方不拘劇易之小異同、屬虛者則否、例皆然矣、按剛痙取無汗而言、前之剛痙、實此之疑途而不可爲之同證、以上二證實證、而與真痙爲虛實、其論真痙者、皆不曾冒太陽病三字、可以察之、註家之論皆失焉、本篇所載之三方、皆以爲痙之治法者、大謬矣、蘭臺軌範云、金匱痙病諸方、見効絕少、其說勝諸註遠矣、葛根湯方、葛根四兩、麻黃三兩、桂二兩、芍藥二兩、甘艸二兩

大棗十二枚右七味㕮咀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須啜粥餘如桂枝湯法將息及禁忌傷寒論作桂下脫枝字可補是覆取微似汗不須啜粥九字及將息及禁忌五字俱註文之混本文者可刪餘如桂枝湯法盡之

按此桂枝湯加葛根麻黃耳以是觀之桂枝芍藥俱舊當三兩今二兩恐屬誤凡服發汗劑皆宜從桂枝湯法而啜熱粥以助藥力不然則縱服大青龍湯難的肯綮註家眩不須啜粥之文而爲憶說者有害治事不可從矣折義云㕮咀二字方後或有或無記者隨異文爾㕮咀弘景云謂於臼中搗碎令之如口齒細是也

痙爲病胸滿口噤卧不著席脚攣急必齦齒大承氣湯主之從諸篇之例痙下當補之字方名後人之所加當刪何者經文舉綱領之條未有處方如太陽之爲病云云陽明之爲病云云諸條可以見也

此舉正證非前條類證之比也故更端曰痙之爲病云云胸滿口噤氣上衝胸之所以致胸滿之滿讀爲憇與閼同非張滿之滿也卧不著席背反張是也脚攣急四支拘急是也齦切齒也齒怒也是爲風痙之異其餘前論既盡矣宜參校彼而得其全證夫痙者本因亡津液產後及暴吐下後間爲乏者可以徵也故吐下尤其所禁不可妄用承氣湯攻之况胸滿亦非承氣湯之所主程應旄云痙病屬表屬

虛、未可與承氣下也、當詳之、可謂有所見、千金方云、論曰、凡產後角弓反張、及諸風不得用毒藥、惟宜單行一兩味、亦不得太發汗、特忌轉瀉吐利、必死無疑矣、可以徵矣、其藥方蓋可用附子劑也、前論云、頭熱足寒、及婦人產後門竹葉湯方中、有附子一枚、可以徵之、縱風痙非吐下之所宜、凡痙之治法、不論風痙真痙、必先瀉血、而後隨證之緩急、以與服藥、若瀉血而其勢不殺者、不得免死矣、其已汗出不已、四肢厥冷、脉微欲絕、或芤而乍細者、固無治法矣、此不舉暴痙之治法者、以收于雜療篇也、然雜療篇亦亡、竊按太陽下篇云、太陽與少陽

併病、頭項強痛、或眩冒、時如結胸、心下痞鞭者、當刺大椎肺愈肝愈、慎不可發汗、云云、又云、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鞭滿、頭項強而眩者、當刺大椎肺愈、慎勿下之、此蓋治痙之法也、凡痙癇奔豚血冒、及水病衝心、卒倒暴急等之證、多煩亂不知人事者、不可得聞問、故其證亦不可盡知、此類皆收于雜療門、而各門不論之者、欲使學者知主證治、不用想像之見也、是仲景氏所深用意也、按痙驗之今日屬產後者、必身熱面赤而言語紊、其餘則多否也、宜辨别而與服藥、所謂破傷風者屬風痙、烏頭諸湯、及大豆紫湯之類所治也、又有一種屬癥家者、

是亦不見身熱面赤、言語紊之證、唯苦項背強痛而已、非難治也、又邦俗呼速打肩者、是痙中之一證、俱宜瀉血。

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脉沉而緩者、此名濕痺、濕痺之候、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便。緩原本作細、從原註一云改之、若沉而細者則是脫證之脉也。

濕本微水之稱、痺以關節疼痛稱之、蓋頑麻不仁包之若無關節疼痛、而但身重者屬水氣病、可以別其治法矣、四肢屬表、故冠太陽病三字、以示無裏證、實非太陽證也、故以脉示之、濕者其證微腫、身疼、小便不利是

也、若加之以發熱、是謂風濕、次條所論是也、折義云、凡小便不利、大便當洞泄、今反快通、可知腸中已無恙也、其說是也、蓋言大便快者、以嫌於腎著病也、腎著病與此同、而大便自利爲異、濕痺卽後世所謂濕脚氣是也、與風濕有暴漸之異、勿混焉、沉者有水氣者之平脉也、不可與裡病及脫證之沉同、緩脉之緩對緊而言之、以是明爲表證也、按緊緩就風寒病而言、則緩亦比平脉當稍數、如本條就無熱而言者、宜爲如平人之脉而者、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熏黃也、按發熱二字、似脫其人二字。

身字下、疑脫空小便三字、也字當此名風濕四字、不然則難取標、且句法不準他條者、有脫字之徵也、今改正者如左、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疼、其人發熱、身重小便色如熏黃、此名風濕。○此論前條之證兼發熱者、卽麻黃加朮湯證是也、故當曰風濕、凡承前條而論異證、則例必言其人、宜參考諸篇、夫風濕之風與風痙之風同、指太陽中風證也、風水之風亦然矣、後世所謂中濕卽是也、小便色如熏黃者、熱而小便不利之候、故不復言小便不利也、若爲身如熏黃、則此條當在黃疸篇、不宜在于此也、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早則嘔。

或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胸上有寒、渴欲得飲、而不能飲、則口燥煩也。向火二字、疑後人之所加、胸滿疑腹滿誤、不然則與小便不利不相協、胸上傷寒論作胸中是也、渴字疑衍不能飲下、疑有脫文、今無可攷、則口燥煩也、一句當在丹田有熱下、  
今改作如左、

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若下之早則嘔、或腹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則口燥煩也、胸中有寒、欲得飲而不能飲。○此論水飲在中、而未可下者、與其當下者、而起次條也、濕家從篇揭之、其實非濕證、故曰其人而論其異、腹滿胸中、各更端者、以論三證也、此文法往往有之、註家以爲一證者非也、但頭汗

出背強論結胸大陷胸丸條可以徵也、欲得被覆卽惡寒也、以示未可下、故曰下之早則嘔傷寒論云、結胸證其脉浮大者不可下、與之同義也、凡服藥不對證者、例皆言嘔曰與水則嘔除熱則嘔可以見也、腹滿小便不利言水實丹田有熱、示大便亦閉、口燥煩明之、卽己椒虛黃丸證是也、胸中有寒、指留飲、言欲得飲不能飲明之、卽甘遂半夏湯證是也、皆宜參校本條而察焉、以上三分裡證、而對濕之表證、夫水氣因小便難、痰飲因飲水停留、結胸因表水陷入濕氣、因經絡之痺、是所以濕之爲骨節疼痛也、按丹田有熱之熱、當作鬱而著之、凡

裡證曰熱皆同、胸中寒、元簡氏以爲寒熱互錯、而虛寒之寒、而引徵以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條、果然則何以論于此、可謂疎漏之甚也、胎炙古通用、又作焰、炙集韻、湯來切、音胎、玉篇、煤煙塵也、故唯就熱證而言之耳、就虛寒而言舌胎者、恐乖古例矣、今言如胎、則蓋寒熱錯雜之證、凡水病雖實證、非純熱也、

濕家下之額上汗出、微喘小便不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小便不利、原作小便  
利今從原註改之

濕者在經絡中之病、故宜利其小便、風者表邪也、故宜發其汗、共非下劑之所宜、故戒之以起次條治法、

風濕相搏、一身盡疼痛法當汗出而解、原本此下有值天可發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蓋發其汗汗大出者但風氣去濕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風濕者發其汗但微微似欲出汗者風濕俱去也數十字是註脚入正文今刪之凡云解云愈者皆一章之結句也

按汗出下疑脫小便利三字不然則與風濕相搏不相應且其治爲麻黃加朮湯則兼小便利明矣濕痺者痛在四肢而無頭痛風濕則否故曰一身盡疼痛也濕痺但利小便耳不可發汗也疼痛熟字用其一字非有異義矣或別疼與痛而辨可謂拘泥如嘔吐煩滿亦然濕家病身疼發熱面黃而喘頭痛鼻塞而煩其脉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原本此下有寒濕故鼻塞內藥鼻中愈十一字係註脚今

刪之濕家病二字脉大疑脉浮大誤

按此條非論文之例疑脫越婢加朮湯主之七字蓋此非風濕之正證爲麻黃加朮湯之疑途而論于此故更言脉以別正證且揭面黃鼻塞等之異證其異證卽越婢湯之所主而風水之候也而兼身疼是所以當加朮也按喘煩異稱同義面黃而喘者言面洪腫而煩也水門面目黃腫脉經作面目洪腫黃皇氣同音通用太也說詳見千水氣門鼻塞者以此故也是謂病在頭中曰脉浮大自能飲食腹中和無病病在頭中皆以明爲太陽病以是觀之後世所謂太頭瘡者指此等也友人原田氏云古人所稱喘者有二焉一效

喘之喘、一喘息之喘、宜推證方而辨之。是先輩未發之論、夫欬喘之喘、衆人之所識也。喘息之喘、如丙吉牛喘吳牛喘月是也。凡瀉肺十棗、及有杏仁方之外、言喘者皆非欬喘之喘也。

濕家身煩疼、可與麻黃加朮湯、發其汗爲宜、慎不可以火攻之。可與麻黃加朮湯七字、宜在次條、蓋錯亂發其汗三字、宜改利其小便四字。

按濕證非特發汗之所治也、方名誤接于此、因後人致改竄此但戒不可以火攻之耳、非論證治者也。諸癰有可火攻者、獨濕痺以利小便爲治法、故戒之。按此條似錯簡、當移于濕家下之、云云條下。

麻黃加朮湯方、麻黃三兩 桂枝二兩 甘艸二兩 杏仁七十白朮四兩右五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半去滓、溫服八合、覆取微似汗。

按此方麻黃杏仁甘艸湯證說見于雜療門而身疼發熱惡風小便不利者、是所以加桂朮也。其所原者在胸滿而端發汗反落二義、是以不加薑棗、而桂枝分量減於諸發汗劑、杏仁尤多於諸方、實可謂半表半裡之劑、是所以與柴胡湯併論、或云太陽陽明合病也。若純發汗劑則其證無有裡證矣、諸註家以爲發汗之專劑者、違矣况於加朮乎。

病者一身盡疼、發熱日晡所劇者名風濕可與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

原本風濕下有此病傷於汗出當風或久傷取冷所致也十六字保註脚今刪之

更端云病者又云名風濕以斷正證治法也然本方非其藥是蓋麻黃加朮湯證也傷寒論麻黃湯條曰太陽與陽明合病今發熱日晡所劇者卽陽明之一證耳可以徵其錯亂也私考之先服麻黃加朮湯外證旣已而獨喘證仍在者當服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也卽所謂寒濕者也今改竄者如左病者一身盡疼發熱日晡所劇者名風濕與麻黃加朮湯湯服已喘者可與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按傷寒論麻黃湯條云無汗而喘者是

其眼目也今不言之者以傷寒論已論之省也凡屬中之方其證狀盡於傷寒論矣屬雜病之方其證狀盡於本經矣讀者宜彼此相照而得其全證也故此前後二條舉汗出無喘者以正于此也麻黃湯本有身疼發熱兼之小便不利者是爲風濕也註家從文釋之者大非也不可從矣凡處方曰宜某湯曰與某湯曰可與某湯曰某湯主之皆由文勢而異耳吉益猷分宜與主鑿空作說者非徒無益反令學者迷惑矣但當發汗當下當吐之類皆用宜字方下有論者皆用與字若曰可與而方下有論則其論首必冠若字否者皆曰主之以是知痙之部錯簡者當接于本條之次也

若發其汗者、寒濕相得、其表益虛、卽惡寒甚、發其汗已、其脉如蛇、暴腹脹大者、爲欲解、其脉如故、反伏弦者痙此卽錯痙。之部章也、按相得二字、疑衍、寒濕二字、與發其汗三字、疑似倒下、發其汗已四字、疑當其汗不已四字、其表益虛是其微也、上其脉二字、衍蛇沈訛沈大雨貌、暴腹脹大上、疑脫若字、痓當作飲、因錯入痓之部故作痓、痙飲門云、脉伏弦者飲也可、以微也、今改作者如左、

若寒濕者、發其汗其表益虛、惡寒甚、其汗不已如沈、若暴腹脹大者爲欲解、其脉如故、反伏弦者飲也。○此前條之波及、故云「若而起」論也、凡邪在中稱之寒在外稱之風、今言寒濕者、卽濕在中之謂、以對風濕也、此曰寒濕指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證、其證蓋無身疼而喘、是

也、若誤發汗之則必致亡陽證、惡寒汗出不已、是其候也、故戒之、若腹脹大者、在胸中之寒濕下降、而從小便欲去之候、故曰爲欲解、其脉如故、宜作其診如故、而晉蓋言喘不止、伏弦者蓋概言飲之脉證也、飲乃濕之重也、以示其劇證、故至云「飲云水、則非利濕劑之所主、是以結前論文之留飲也、凡本經有涉疑途者、多作此文法、讀者不可不知也、

麻黃杏仁薏苡甘艸湯方、麻黃半兩、甘艸二兩、薏苡仁半  
杏仁十箇、右剉麻豆大、每服四錢七、水一盞半、煮八分、去  
滓溫服、有微汗避風外蒸、麻黃四兩、杏仁二兩、薏苡仁半升、甘艸二兩、右四味、㕮咀、以水五升

取二升、再服、按杏仁當曰幾個、今曰二兩誤、當從麻杏甘石湯作五十個。

元簡氏云、此方劑小、而煎法與諸方異、蓋後人所改定外臺脚氣門所載却是原方、其說是也、宜從矣、按此方麻黃加朮湯證而無表證者、又麻黃杏仁甘艸石膏湯而無汗小便不利者、蓋朮治表濕、薏苡仁治裡濕、本艸、薏苡仁粥主治曰、利腸胃、消水腫、除胸中邪氣、宜併考也、元簡氏徵神農本艸、名醫別錄云、本方證比之於麻黃加朮湯證、濕邪滯著較深、故用此等品、其說非也、其所徵主治、亦違於本經之旨矣。神農云治風濕癰別錄云除筋骨中邪氣此二方、各異證而非淺深也、又此方能治小兒百日欬者

風濕脉浮身重、汗出惡風者、防已黃耆湯主之、

此論水氣病而正疑途者、舉脉且曰身重、而不曰身疼者、其徵也、雖疑似證是篇論之則猶冠篇內之病名者、是本經之例云、按徵之水氣篇附方所載者、則此方治所謂皮水、皮水風水其義異詳見于水氣門以是觀之、惡風二字屬衍文不然則乖、諸論且方名揭黃耆、則汗出爲結句、明矣、宜考之、諸例以見也、蓋本方與越婢加朮湯俱表水之劑、而越婢加朮湯者有太陽證、故舉之風濕之疑途、本方無太陽證、故舉之濕痺之疑途、若有惡風二字、則無分別焉、以惡風者、風水表證之概言也、宜徵諸水氣病

總論按脉浮病在表之目也、非概太陽證者、越婢加朮湯曰、脉浮大蓋別焉、

防已黃耆湯方、防已一兩甘艸半兩白朮七錢黃耆一分右剉麻豆大每抄五錢匕、生薑四片、大棗一枚、水盞半、煎八分去滓溫服原加減法接于此出後人之手今刪之他證而舉一條者本經之例云外臺作防已四兩黃耆五兩、朮、生薑各三兩甘艸二兩、大枣十四枚右六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黃耆五兩尤過量疑有誤

此方亦宜從外臺所載元簡氏所云是也、按本方不用桂枝亦足以見本條惡風二字之衍、凡方名所載之藥品、表主證也、如此方、防已治身重、黃耆治表虛餘皆倣

之、按如防已朮、或治表或治裡者、他藥之佐而奏其功、諸藥出此例者居多、如以麻黃爲發汗藥、以石膏爲治胃熱之藥、不可從矣、元簡氏云、防已古稱木防已、分漢木而爲二種者、蘇敬陳藏器以後之說、其說似是矣、按今藥舖所售之二防已、俱無効於水病矣、經事實者皆知之、且用之於癰腫之四肢牽急者、則是本非瀉水之品、蓋水病與虛家其藥不一、宜比防已地黃湯證、及千金外臺中風門等而參考焉、蓋本方及水病中之防已、疑防葵誤、葵已同音、己已形相似、因訛乎、又防已一名解離、防葵一名鬱離、則或由之誤、亦未可知也、神農本

艸防葵云治水閉曰膀胱熱結、尿不下於防己則否曰風寒、溫、虛  
邪利大小便、按除邪利大小便文卽承上之結文、非其主証也本艸綱目引肘后方云  
治腫滿洪大防葵末溫酒服云云今本肘后無此方又李果引  
本艸十劑云通可去滯通艸防己之屬是也夫防己大  
苦寒能瀉血中濕熱通其滯塞亦能瀉大便云云此瞑  
眩之藥也今防己絕無其功則此亦防葵誤未可知也  
若今防己有其功則與防己地黃湯證齟齬矣諸家本  
艸言防己治水者蓋皆受此訛耳不可從矣或云代用  
商陸可也今姑從其說以俟後之明者小野蘭山云今  
藥舗所售五島防風者卽防葵也攷之本艸所云氣味

則難信從矣且本艸載之毒艸之部則恐非五島防風之類也

傷寒八九日風濕相搏身體疼痛不能自轉側不嘔不渴脉浮虛而濇者桂枝附子湯主之若大便堅小便自利者去桂加白朮湯主之風濕相搏一句後人之所加不然則病名爲重復且是非濕證故不用朮以是起若下論濕証者也傷寒論若下有其人二字是也大便堅小便自利徵之方后云木附竝走皮中逐水氣則所謂濕痺而舊當大便快小便不利不然則方證不相符也去桂加白朮湯當改去桂芍加朮湯說見于方下今改作者如左

傷寒八九日身體疼痛不能自轉側不嘔不渴脉浮虛而濇者桂枝附子湯主之若其人大便快小便不利者

論異證冠  
傷寒之說  
見于竹坪  
先生所著  
五書別體

去桂芍加白朮湯主之。○按此設歷節痺而論濕痺也。  
歷節痺所謂痛風也。說見于本門。設歷節痺者、正痺之疑途、猶論水病以正濕之疑途也。冠傷寒二字者、論前之異證之例也。其實屬太陽中風證、曰不嘔不渴、脉浮虛而濇、明之旦以示與濕痺有暴漸之異也。按八九日者、傷寒而裡實之期也。今經日而不入裡者、本非風寒病、明矣。歷節病而帶中風狀者、以其疼煩也。故雖有熱、猶用桂附歷節之身疼、比之濕痺稍劇、故曰身體疼煩、不能自轉側。是卽主證、宜著眼焉。脈浮虛者、對風寒之浮緩浮緊而言之、非虛家也。若謂吐下發汗、而言浮虛者、則否。濇本無

熱實證之候、今熱者標證、故揭濇、凡飲食如故、而大便平或堅者、其脉必曰濇。宜參校於諸篇。本條亦當然矣。註家以此爲傷寒中之一證者、大非也。下文論其異、故揭其人也、大便快、小便不利、取濕之證以示其病者、宜參校於綱領。此例亦見于桂芍知母湯及瘦飲。去桂芍加朮湯、小青龍湯、栝萎瞿麥丸條等。其實白朮附子湯也。今準上方而揭之者、明歷節痛在桂芍附子、與濕痺痛在朮附也、足以知其證、小便之利不利、四肢之腫不腫。

桂枝附子湯方  
桂枝四兩 生薑三兩 附子三枚 甘艸二兩  
大棗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按方中脫芍藥三兩可補桂枝宜改三兩六升七升誤二升三升誤亦宜改

凡病屬表而無裡證者其方皆原桂枝湯本經之通例也且本條云身體疼煩是芍藥之所主治若無芍藥則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而治誤下之後脉促胸滿微寒之方而不符於本証可以察其誤註家不察焉何乎凡方中具甘艸生薑大棗三物者皆太陽病之劑而純裡劑無有之矣按是非桂枝加附子湯而自一方不云加附子者蓋明非治客証故其量尤重凡附子二枚或三枚者必配生薑然者與烏頭諸劑同例而非治脫証之劑也以生與炮而辨其機者恐非也

說見于傷寒論考証

白朮附子湯方白朮二兩附子一枚甘艸一兩生薑一兩大棗六枚右五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三服衣服覺身痺半日許再服三服都盡其人如冒狀勿怪卽是朮附子走皮中逐水氣原此有未得除故耳五字今刪之宋板傷寒論作白朮四兩附子三枚甘艸二兩生姜三兩大棗十二枚煮法依前方是也今取前方之半者出後人之手觀本條可以見

身痺者言肌皮不仁冒狀者言眩暉卽附子之効也附子方始于此故詳言之後就烏附諸方而云知不知者亦然矣若於脫證用附子者無此言矣白朮單名朮然方名或稱復名者從他藥之復名也如此則凡單名諸品必復而稱方家之例也不唯白朮如桂枝牡蠣大棗

可以見也、正珍曰、白朮之白、猶大棗之大、其說是也、若有他藥從朮者則必有他藥之名、如茯桂朮甘湯是也、是亦方家之例也、元簡氏云、去桂加朮之義、未得其詳、以引沉氏之鑒說而證之、可謂無見識矣、沉云、若中虛、液偏滲前陰、不潤腸間、則大便堅、小便自利、所以去走表之桂枝、加白朮、安中而生營血津液、滋潤腸間之燥耳、去桂者、以雖病在表、非太陽病、故綱領曰、脉沉緩而不云風濕、加朮者、以非歷節而爲濕痺也、故曰小便不利、可以察前方爲無濕氣而太陽病之似類也、

風濕相搏、骨節疼煩、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則痛劇、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或身微腫者、甘艸附子湯主

之、按此條舊脫冒頭文、後人加以風濕相搏、骨節疼痛八字、宜刪之而冠病者二字看之、夫掣痛者、引痛也、與骨節疼煩自別、固無併至之理矣、今無熱則不可謂之風、或身微腫則不可謂之濕、固矣、且風濕爲突出、又方證不相合、後人所加尤明矣、汗出短氣當改短氣汗出不然則失叙證之法、

按此論亡陽脫證、或似濕痺狀者、結前諸條之尾、而爲次條之張本也、短氣汗出、小便不利惡風者、亡陽之侯、不欲去衣、示惡風之甚、掣痛不得屈伸者、以亡陽也、其或身微腫者、脫虛之所以是爲疑途而論于此也、四支不厥冷者、以非吐下虛也、卽傷寒論所載、桂枝加附子湯條之一等劇證也、掣者曳引也、與四支微急同、與疼痛煩疼痛異、近之則痛劇者、掣痛之甚也、汗出可爲頭

汗而者、方合桂枝甘艸湯、足以徵之、凡言短氣汗出、或喘而汗出者、皆然矣、小便不利、液亡也、故不必腫與濕、痺爲虛實、自明矣、故方名揭甘艸而不揭朮也、

甘艸附子湯方、甘艸二兩附子二枚白朮二兩桂枝四兩

之、按附子當一枚、不然則乖虛證之例矣、方後不言知不知者、是其徵也。

微汗、宜爲表解而看、勿拘文、經中往往有此例、若以爲  
發汗、則違經旨矣、越婢湯、及桂枝加黃耆湯之類、亦言  
之、可以見也、按此方、桂枝甘艸湯、加朮附也、不加薑棗

者以非表藥也夫桂枝甘艸湯因發汗過多而所致之證加之一等重而至四支掣痛或微腫則本方證也宜參考之本證若因吐下則四逆類之所主而非此證也太陽中暎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脉弦細芤遲小便已洒洒然毛聳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卽熱口前開板齒燥若發其汗則其惡寒甚加溫鍼則發熱甚數下之則淋甚太陽  
當太陽病中暎中熱誤說見于後而作此爲中熱四字而可移脉下不然則乖例弦疑沉誤以對訛小便已上陽疑脫其人二字小有勞上疑脫若字不然則與上文無別前開傷寒論作開前蓋前板二字係註脚數下之數今改作者如左誤疑行淋疑溏誤

太陽病、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其脉沉細芤遲、此爲中

熱其人小便已洒洒然毛聳手足逆冷若小有勞身卽  
熱口開齒燥若發汗則其惡寒甚加溫鍼則發熱甚下  
之則溏甚○脉沉細芤遲說二樣脉以屬次二治法也  
沉細下當加或字而看之以綱領故概言之也是俱虛  
證之脉縱有太陽證非可發汗者小便已洒洒然毛聳  
手足逆冷此亡陽之兆毛聳言惡寒之狀身重疼痛者  
言倦怠之狀非言體腫骨疼也小有勞者言一等之重  
也凡虛候脉沉細惡寒手足冷其常也加之一等則內  
熱也故曰口開齒燥口舌乾燥戒發汗者以表不實也  
戒溫鍼者以其熱病也戒溫鍼亦宜認不可用姜附  
劑溫針解見于肺痿肺癰門戒

下者以無裡實也其脉證皆可以徵之凡內虛邪實者  
爲此戒焉夫中熱者後世所謂注夏病乃傷暑亡陽而  
病者也非謂中暑而悶倒不知人事者中暑而悶倒不  
知人事者本經謂之暎暎者暴病也故有暎死之語治  
在于雜療門此條所謂中熱與彼有暴漸之異治法有溫冷  
之別中熱者亡津液之所致其證似風寒證故冒太陽  
病而又言脉狀以示非真太陽病治法以滋潤爲主汗  
下溫針所宜禁也暎溫而治之非可混註家皆誤焉不  
可從矣獨山田正珍有所見可謂千古之卓矣正珍云此所謂  
伏暑之證非真暎也若爲真暎則有治術載卷末可併考其以桔萎桂枝湯處于此

者非也此條中熱之綱領而非論證治者也又曰中暎當作中熱下又同蓋暎與熱同一音傳寫因誤香川氏曰若暎上有中字則中字係蛇足其說俱是也弦脉者就胸腹痛而言之故不<sub>下</sub>符于此沉細者就虛家正證而言之芤就虛家變證而言之與大互書雖然大或有實證而芤無實證言之者矣遲虛實俱言之接小細者爲虛候接滑大者爲實候諸篇揭脈而略證者徃徃有之故不詳之則考證觀方無據學者精焉

太陽中熱者暎是也汗出惡寒身熱而渴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者字當在渴下暎是也三字註文汗出上傷寒論有其人二字是也惡寒上恐脫不字可補不然則乖例

此綱領所論劇證之治法也此證熱實亡陽其脉當芤遲汗出故亡陽一等甚也身熱而渴邪實也因亡陽致之若假熱則雖口舌乾燥不渴也渴者引飲也又有否者宜相推證方辨別之正珍云濕熱自裡生故雖汗出不惡寒也中熱暑邪由表而入故汗出惡寒也其說想像可謂杜撰麻黃湯以無汗惡寒爲眼目白虎湯以身無寒但熱而自汗爲眼目其謬可以見也

白虎人參湯方知母六兩石膏一斤甘艸二兩粳米六兩人參三兩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

日三服

方名人參上脫加字可補

按本方治白虎湯證而煩渴者、煩渴者以身熱而汗出多也、故加人參、凡加人參皆爲亡陽也、故其條皆言發汗而示之、所謂人參補陽虛是也、後世或失使用人參之義、夫人參者、醫家日用之品、然世醫紛紛、非啻不知其主治、又不能詳其品、余嘗驗之、瘧疾壞證觀之、今藥鋪呼薩摩參者、其功最優、御種及吉野參亞之、於理中諸劑、直根及竹節者能効、既博施多試、如其主治則香川氏云、人參治頓虛、不能治漸虛、其說信矣、凡傷寒頓虛者、因發汗而致之、多用人參、病後亦然矣、其屬雜病之虛證者、用之甚稀也、吉益爲則云、人參治心下痞鞭

是不辨其配合者、與方中有麻黃則認發汗劑者、何異不可從矣、又云、石膏治煩渴、亦非也、此特據此一方而言之耳、或未免本艸寒熱之說乎、越婢湯曰、不渴可以見也、且世醫或畏石膏之寒、而憚施有虛候者、不思之甚也、凡病無虛實、身熱如灼而汗出、而無燥屎者、非石膏不可也、竹葉石膏湯條、虛羸而猶用之、其他觀外臺骨髓門等而可見也、又治傷寒者、於大柴胡、及承氣類加石膏而用者、間有之、觀古方書、無有此法矣、是以無併至之證也、宜熟讀傷寒論、及吳有性所論、而勿倣世醫之弊、

太陽中暍、身熱疼重、而脉微弱、一物瓜蒂湯主之。中暍當作中熱、而字疑衍、微弱下脫者字可補、原微弱下有此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十四字係註脚刪之。此論中熱之輕證也、其證未至小便已、洒洒然毛聳者、以其脉微弱也、凡云脉弱者皆病未重者、非虛弱之弱、當參看諸篇、疼重卽上條身重疼痛之省文、正珍云、此條不可解、解得亦難得而施矣、元簡氏云、此方與證不對、俱有所見、唯元簡氏云、傷寒論、玉函脉經、並不載方、可以爲左證者、誤矣、脉經已載方、且傷寒論、症濕暍篇中、無一載方者、然則本篇所載方皆可疑乎、可謂不思之甚矣、

一物瓜蒂湯方、瓜蒂二七箇右剉以水一升、煮取五合、去滓、頓服、

瓜蒂者、吐方之峻者、而古人所用皆散服、今作湯治中熱者、大乖用法矣、亦足以徵其誤也、煮法又有誤、今無可攷、按瓜蒂疑瓜瓤誤、其量曰二七箇、其徵也、凡自非某仁、無以箇枚量者、如杏仁、桃仁、枳實、巴豆、可以見也、時后方、治時氣溫病、以生瓜汁、即引之黃疽門麻黃淳酒湯下、宜參校、利小便、解暑邪、又云、多食爲下利、或胃反、或脹、脚氣人食之、患永不除、是以其滋潤之効也、古今除中熱之方、不外滋潤可以驗也、嘗聞吾州

新宮之村落、往往貯胡瓜汁、爲治霍亂之藥、蓋彼地所謂霍亂者、乃中暑耳、是亦可以備一徵矣。正珍云、瓢卽也、偉林奕氏賦曰、細肌密理、多瓢少辦、正韻韻會以瓢爲犀者、非也

金匱要略方論考證卷之一

陸以水一代煮研合法

